

## 一、網路文學之定義

- 1.題材內容是網路？
- 2.發表管道是網路？

## 二、網路文學與傳統文學之差異

- 1.發表管道之差異？
- 2.作品內容之差異？
- 3.中文小說與英文小說之差異？
- 4.寫手與作家之差異？

## 三、網路文學之特色

- 1.寫手與作家寫作風格之差異？
- 2.鍵盤與稿紙之差異？

## 四、網路文學發展之歷程

- 1.BBS 出現連線小說版
- 2.第一次的親密接觸熱潮
- 3.第一次的親密接觸出版
- 4.網路小說出版市場高峰
- 5.BBS 個人版興起、BLOG 興起

## 五、如何看待網路文學？

- 1.是否出現經典文本的角度？
- 2.是否出現新型態文體的角度？
- 3.社區或公園籃球場之價值。

## 六、網路文學之隱憂

- 1.書寫與敲打之間。
- 2.市場之逢迎與現實之考量。

## 七、網路文學之未來

- 1.未來網路之長相？
- 2.未來文學之長相？

## 八、結語

- 1.寫作？創作？
- 2.創作者的自覺。

## 九、附錄論文資料

### 網路小說之寫作

成功大學 蔡智恆

**中文摘要：**本文指出傳統定義網路小說的謬誤，提供一種較完整的網路小說定義，並敘述網路小說的誕生起源及之後的發展歷程。網路小說的誕生與 BBS 息息相關，而網路小說的發展除了隨 BBS 的演進而變化外，亦受《第一次的親密接觸》與 BLOG 興起之影響。本文亦闡述網路小說的寫作特色，包括文字更口語化、作者讀者共同參與寫作過程及幾乎無創作動機。最後說明網路小說寫作的優勢與隱憂，因為網路世界無遠弗屆，讓網路小說創作者的視野開闊且創作者彼此間容易激盪，使作品更豐富多元，是網路小說寫作的優勢；但懶於思考及盲目追求流行，是網路小說寫作的隱憂。唯有寫作者靜下心、不追逐流行、避免商業利益，並利用網路小說寫作的優勢發揮網路小說寫作的特色，才能寫出好的網路小說。

**關鍵詞：** 網路小說 寫作 BBS BLOG 網路小說發展歷程

#### 一、何謂「網路小說」

自從 90 年代初 BBS (Electronic Bulletin Board System, 電子佈告欄) 出現於各大專院校時，剛開始只是如其名稱所言，取代傳統張貼佈告之功能，並附加提供使用者即時聊天或互通訊息之功能。隨後由於 BBS 功能加強、使用者日漸增多，逐漸衍生出各式各樣不同性質之專板供使用者討論與交流，如電影板、音樂板、小說板、球類板等。各板之創建依使用者需求可隨時增加，因此討論專板越來越多、也越來越細，如球類板自可再細分出棒球板、籃球板、足球板、排球板等。使用者連上 BBS 時，由於專板眾多動輒破百，因此往往只挑選有興趣的板進入瀏覽文章。經常流連於小說板的人必然對小說有一定讀或寫的興趣，偶爾逛進小說板的人也可能被某些佳作誘發出讀或寫的興趣。在此情形下，小說板的創作者與閱讀者日益增多，而閱讀者也可能在被激勵的狀

態下進行創作，因此小說板的創作風氣日益興盛，小說創作的數量頗豐、速度也快。而當各 BBS 站之小說板開始互相連線時，造成一處貼文，四處可見，原本散居各站的小說創作者與閱讀者開始聚集，因此當出現小說佳作時，其迴響與效應便更為廣大。最具代表性的例子如 1995 年 plover 連載之《台北愛情故事》與 1996 年 mike 連載之《陽光下最後一季玫瑰》，當時皆在連線小說板引發熱烈風潮。

於此同時，「網路小說」的名詞概念並未成為傳統平面媒體與平面文字工作者之研究對象，原因一是網路小說較難進入非網路使用者之視野範圍；二是網路小說的優秀代表作品仍少；三是網路小說並未以報紙連載、雜誌專欄或書籍出版等形式出現。在平面媒體與平面文字工作者根本不了解網路的情況下，網路小說不僅未被正視，網路文學的可能性甚至被質疑。

1998 年 3 月至 5 月間痞子蔡連載之《第一次的親密接觸》又在連線小說板引發熱烈討論風潮，但時空背景已變，網路使用者和 BBS 站在兩年內急遽增加、電腦更普及、網路更發達，因而引發的效應遠較前兩次更為巨大；加上部分網路讀者將此篇小說以印表機印成紙張，使其廣泛流傳於非網路使用者之間，造成《第一次的親密接觸》的風潮跨出網路直達平面。且由於部分網路使用者已進入實體出版業或報紙雜誌相關媒體，進而促使《第一次的親密接觸》出版成書並曾於中國時報上連載。隨著書籍的暢銷及後續衍生的效應使平面媒體與平面文字工作者不得不正視網路小說的存在，試著了解網路小說的名詞概念，並進一步定義網路小說。

由於平面媒體與平面文字工作者對網路這新興媒介的陌生以及對網路小說的認識通常只來自《第一次的親密接觸》，因此其對網路小說的定義不外乎：(一) 網路小說是以「網路」或「網戀」為題材的小說；(二) 網路小說是以「網路」為發表管道的小說。

在第一個定義下，網路小說即為特定題材的小說，就像一般所謂的奇幻小說、科幻小說、武俠小說、推理小說、愛情小說等皆依其作品內容的題材而被歸類。在《第一次的親密接觸》之前與之後不久的時間，以網路或網戀為題材的網路小說確實為數不少但並非佔大多數，如前述《台北愛情故事》其內容題材與網路或網戀絲毫不相關；而 2000 年以後之網路小說，內容題材為網路或網戀的，更只佔極少數。因此第一個定義明顯不適用，充其量只反應研究分析者視野之狹隘而已。

第二個定義顯然將網路凌駕於文學之上，認為平面小說與網路小說之差異只在發表管道。但若發表管道不同即可形成新文體，為何無「報紙文學」、「雜誌文學」、「副刊文學」的名稱？若曹雪芹復生，將《紅樓夢》發表於網路，則《紅樓夢》為網路小說？又，網路小說以痞子蔡為代表人物之一，若痞子蔡之後的作品只要不在網路發表，便不再是網路小說而是突然變成一般傳統平面小說？不從作品本身評斷，只從發表管道去判別，便會形成同一部作品不管其內容風格形式為何，它到底會被歸類為何種小說，只在於作者在作品完成後「願不願意」發表在網路的一念之間。

上述兩個定義或許可突顯網路小說之某些特色，但若光憑這些特色便去定義網路小說，恐失之武斷且得出荒謬的結果。平心而論，定義網路小說確有其難度，最大的困難點並非在於網路小說與傳統平面小說的差異點為何，而是網路使用型態日新月異、出版等商業機制隨時影響網路寫手的創作心態，導致網路小說彼此間的長相大相逕庭，很難被統一歸類。

換個思考角度，若我們面對的問題是中文小說與英文小說的差異時，我們會有何種解答？若回答中文小說與英文小說的差異在於所使用語言的不同，恐怕會令人啞然失笑。這種回答的方式，與回答網路小說與平面小說的差異在於所發表管道的不同，不正是同樣的答案形式？當我們仔細分析中文小說與英文小說的差異時，會發現其文字應用、敘述方式、內容題材等確實存在差異，而這差異的來源通常會導向作者本身的差異。那作者本身的差異為何？若回答是白種人與黃種人的差異則又會得到啞然失笑的結果。真正的差異是因為這兩種作者處於不同的文化背景環境中。

在這種思考角度下，網路小說與平面小說的差異根源不是作品本身，而在作者。作者的樣子不同，便導致作品的差異。網路小說與平面小說的作者即使在相同文化背景中成長，網路創作者還多了另一種文化的薰陶——網路文化。網路確實影響作品的樣貌，但這是透過影響作者的「因」，才會導致作品不同的「果」。依循此思考角度，網路小說將被定義為：

「網路小說是受網路文化薰陶的網路寫手甚至包括平面作家，在網路這新型態創作環境中，利用網路的特性（使用者互動性高且對話性強，訊息之接收大量、多元、迅速且訊息更新亦快），獨力或與他人通力完成（藉由互動與對話，讀者通常於創作過程中直接或間接影響作者的思路）之小說，完成之作品通常亦藉網路但並不限於網路流傳。」

## 二、網路小說之發展歷程

隨著 BBS 的出現，網路文學也悄然興起，剛開始只是在回覆各專板上文章裡出現一些既幽默有趣又生動活潑的文字，漸漸地，小說板開始興旺，同樣的文字風格出現在小說創作中。隨著參與連線的小說板越來越多，網路小說之創作如千樹萬樹梨花競開，呈現繁榮景象，這景象在《第一次的親密接觸》出現後達到巔峰。

幽默有趣與生動活潑的文字對網路小說的形成非常重要，BBS 站成立初期，使用者多數是大三或大四理工科系學生、碩士或博士研究生（通常亦以理工科系居多）以及剛踏入職場不久的電腦相關行業人士（年齡約二十七、八歲以下）。這些使用者的年齡差距不大，成長背景類似，而其學習的領域跟一般傳統文字工作者不同，因此語言文字的應用便呈現明顯差異。由於年紀輕且相近，彼此之間的感染力相當大，對新型態事物的學習欲望與能力亦皆強，加上使用的文字輕鬆有趣容易誘發閱讀者參與討論，因此 BBS 站各個板面上都是一片欣欣向榮、充滿生機。

隨著網路更便捷、傳輸速度更快，網路使用者年紀更輕、成員更多更複雜，網路使用型態也持續演變，而在這種環境中所誕生的文學形式也隨之發生變化。在台灣，網路小說一直是由 BBS 小說板所主導，文學網站的影響非常小；而在大陸，網路小說卻是由文學網站、各大論壇所主導，BBS 小說板的影響力較小（主因在於其連線程度不大，影響力呈現在地性）。直到 BLOG 興起，網路小說的結構才發生較大變化。

若以台灣為主要探討對象，以大致發生的時間點作區隔，則網路小說發展歷程有幾個明顯的時間點：BBS 小說板開始連線（1995 年）、《第一次的親密接觸》熱潮（1998 年）、《第一次的親密接觸》成為暢銷書（1999 年）、網路小說大量出版（2000 年至 2002 年）、BBS 個人板與 BLOG 興起（2004 年）。

### （一）BBS 小說板開始連線

由於每個 BBS 站成立小說板的時間不同、開始與外站連線的時間也不同，並沒有明確的時間點。這時期可視為網路小說的萌芽期，網路使用者嘗試在小說板寫小說。創作者多數是第一次寫作，中學時期已有投稿寫作經驗者亦不在少數。小說的結構未必完整，故事也通常起了頭卻沒結尾，故事內容屬於心情記事者多，故事性強，常見流水帳式的敘事手法以接近生活。由於網路剛興起，以「網路」或「網戀」為題材的小說相當多，這題材是新時代的產物，從未出現於傳統小說中，因此讀來頗有新鮮感；又創作者多因抒發心情而寫作，文字多半真誠不造作，故讀者的感染力和共鳴感強，常見作者與讀者因小說創作而結為好友。這時期網路創作者大多是理工背景出身，文字應用簡潔生動，寫作者的敘事能力或許稍嫌不夠但誠意十足。

### （二）BBS 小說板開始連線至《第一次的親密接觸》熱潮

隨著 BBS 站增多，參與連線的小說板也變多，網路小說的創作與閱讀風氣日益興盛、作者與讀者間的互動性越來越強。創作者邊寫邊貼，讀者閱讀後可迅速將心得想法透過回覆文章至板面或寄信到作者信箱的方式，即時回饋給作者，形成網路創作最明顯的特點。《台北愛情故事》與《陽光下最後一季玫瑰》分別造成閱讀與討論熱潮，連帶鼓勵更多讀者投身創作者行列，小說創作量遽增質也提升，成為網路小說創作的黃金時期。在小說板上，創作者既是自己作品的作者，又是別人作品的讀者，作者與讀者間之界線模糊；且作者與作者間、作者與讀者間之交流互動頻繁。這時期網路創作者雖然仍是理工背景居多，但其它領域背景出身的創作者正逐日增多。網路使用者亦開始認真討論網路小說之可能性與未來性，在網路使用者的定義下，不僅網路小說文本是網路文學創作，讀者與作者的對話亦屬創作的一部份。

### （三）《第一次的親密接觸》熱潮至《第一次的親密接觸》成為暢銷書

《第一次的親密接觸》連載之初，BBS 連線小說板已發展成熟，且 BBS 功能更臻完善，作者讀者群亦穩定增加，上網也不再是理工科學生的專利。當《第一次的親密接觸》造成討論熱潮時，除了閱讀小說板人數更多導致其轟動程度超過《台北愛情故事》與《陽光下最後一季玫瑰》外，更由於網路使用者不斷轉載，造成此風潮跨出小說板進入其它非小說板。因此《第一次的親密接觸》對於網路創作的最大意義，在於它讓原本不進入小說板的網路使用者進入小說板閱讀小說，甚至進一步成為網路小說創作者。許多日後知名的網路創作者（包括日後出書而成為所謂的網路作家），都是在這時期投入網路小說的創作行列。而網路使用者將《第一次的親密接觸》列印成紙張以便非網路族群閱讀，亦使《第一次的親密接觸》成為第一部跨出網路的網路小說，也使平面媒體與平面文字工作者對網路小說不再僅止於想像，而是可以具體閱讀。

#### （四）《第一次的親密接觸》成為暢銷書至網路小說大量出版

《第一次的親密接觸》成為暢銷書後，平面媒體開始大量報導網路文學，效應便開始在非網路族群間發酵，間接讓原本不上網的人上網，大大擴展網路使用者人數。這其中也包括原本即有志於寫作或想成為作家的人，但這些人的作品與原本的網路小說樣子不太相同，一來其受網路文化薰陶尚淺；二來其創作本身或多或少帶點目的——出書，網路寫作只是其成為作家的終南捷徑。商業出版機制進入 BBS 小說板後，逐漸影響創作者的寫作心態，以往單純以抒發為主的寫作變為複雜。創作者的內容取材因《第一次的親密接觸》的暢銷而競相選擇網戀，導致大量網戀小說出現；各出版社也因《第一次的親密接觸》的成功經驗，而大量出版網戀小說或與網路有關之校園愛情小說，希望複製出另一本暢銷書。由於此時網路小說出版品內容大多是網戀或與網路有關之校園愛情，平面媒體與平面文字工作者便誤以為所謂的網路小說即是以「網路」或「網戀」為題材的小說。小說板創作量遽增，但質不升反降，讀者與作者互動逐漸減少，網路創作最明顯的特點——讀者意見即時回饋給作者的現象正逐漸消失。

#### （五）網路小說大量出版至 BBS 個人板與 BLOG 興起

越來越多出版社上網尋找可供出版的網路小說，同一出版社出版網路小說的速度也越來越快，導致更多創作者將小說貼在小說板上等待出書機會。然而出版社並不了解網路小說，出版網路小說的理由只是因為市場需求而不是因為認同作品。就像田裡的果實尚未成熟便急著摘取販賣一樣，不成熟的網路小說出版品充斥市面，網路小說出版品引起的負面觀感日益增大，網路小說等於不成熟校園愛情小說的觀點已經確立。作者讀者從原本平行且互相砥礪的友朋關係，轉變為餐廳老闆與顧客的消費關係，作者極力取悅讀者，換取讀者回應他的作品，以增加作品的能見度與曝光率，達到出書的目的。甚至發生作者以分身回應自己作品，試圖造成討論熱烈的假象。新的網路小說創作者往往只把網路當作橋，當過了河後橋便可拆了，於是出現一旦出書便急著把發表在小說板的文章刪掉的現象，或是不把小說發表完而請讀者去書局購書以閱讀剩餘的部分（這些現象也可能是出版社考量書的銷量而要求作者配合）。讀者與作者互動的情形幾乎在小說板消失，老的網路小說創作者對小說板現象失望，紛紛隱身於個人板安靜創作，而單純想閱讀網路小

說的讀者也隨之流連於網路創作者的個人板間。

### （六）BBS 個人板與 BLOG 興起之後迄今

BLOG（台灣稱部落格，大陸稱博客）的使用環境可突顯個人色彩，加上不需專業的網頁管理知識且管理起來非常簡便，每個人都可輕鬆擁有自己的 BLOG。BLOG 興起後，以 BBS 連線小說板所主導的網路小說創作現象已經消失。網路小說出版品市場已開始萎縮，小說板的創作風氣日漸式微，網路小說創作者與讀者多數已離開連線小說板。由於 BLOG 功能的強大與便利，文字書寫與排版既簡單又方便，以傳統 BBS 介面為創作環境所衍生出網路小說特有的排版方式也幾乎不見，新的網路小說格式正在形成。網路小說創作者或放棄創作；或投身 BLOG 繼續寫作，但所寫東西未必與小說創作有關。BLOG 讓網路書寫更便利，於是更多人在網路書寫；而 BLOG 的使用族群，也更接近現實社會的結構，不像 BBS 依然存在特定族群的特徵。雖然 BLOG 上的文字未必都是文學性的，但由於它帶動新的網路書寫風氣，因此可以期待新的網路創作現象在 BLOG 誕生並蓬勃發展。

以上簡略述及台灣網路小說的發展歷程，雖然大陸網路小說的發展歷程與台灣不盡相同，但受《第一次的親密接觸》的影響結果極為類似，而最終將網路創作者分散至各 BLOG 的趨勢也相同。

## 三、網路小說之寫作特色

早期網路小說作品之取材、內容與文字應用，均與平面小說作品有明顯差異。如果從作品本身去比較，可以發現網路小說的文字較簡單也更口語化，也由於在網路小說的創作中，作者常常是邊寫邊貼，於是可以在創作過程中直接收到讀者即時的閱讀回饋，這對創作本身是有益的，但也導致網路小說結構整體安排和通盤考慮較不理想。

網路小說出版品絕不能代表網路小說的樣貌，網路小說出版品只是出版社在市場考量下針對某些特定族群所發行販售的商品。思考網路小說的角度，不應從作品切入，而應從作者切入。平面媒體與平面文字工作者總是從「作品」的角度，得出網路小說的平均水準比傳統小說差太多的結論。這樣比較當然不公平，平面小說已經被嚴格篩選，而網路小說根本無法篩選。舉例來說，先篩選出台灣一百個籃球國手算出平均身高，然後再從美國隨機挑選一百個人計算平均身高。兩者相比，可以得出台灣人和美國人平均身高的高矮嗎？網路小說的優劣是一回事，但平面的人對網路小說、網路寫作者與網路環境的陌生，才是網路小說不能得到客觀評價的主因。網路小說就像是動物園裡的一隻六腳猴子，即使突然吸引相當多注視的目光，也不是因為牠可愛，而是因為牠怪異。

網路小說不是只能輕薄短小，也不是只能風花雪月，那是因為目前為止，網路寫手普遍年輕。我們不能期待一個 25 歲的寫手寫出 50 歲的作品，不是因為他做不到，而是那不應該是他這時候做的事情；也不能因為 25 歲的他寫不出深刻的作品，就斷定 50 歲的他無法深刻。寫作本來就反應相當程度的人生經歷，就像我們習慣以秋天來表達一種蕭瑟的感覺，可是對 20 歲的年輕人而言，他們可能會高興地說：「秋天到了，楓葉紅了，我們去奧萬大玩！」葉子落下來，對他們而言，那叫美，不叫蕭瑟。在奧萬大看到落下來的楓葉，10 歲的小孩撿起來玩，20 歲的人很快樂，30 歲的人覺得感慨，40 歲的人開始嘆氣。同樣的事件，對不同年紀的人來說，感受並不一樣。網路小說也是如此，因為寫手年輕而且非專業，所以作品直接、簡單、很生活化，他們直接表達感受，並沒有為賦新詞強說愁的必要。

網路小說的文字當然簡單，因為網路創作者的寫作姿勢非常輕鬆，就像在家裡打赤腳穿短褲走來走去一樣，他們並沒有見人的打算；傳統小說作家當然得梳好頭髮打好領帶擦亮皮鞋，因為他們不僅要見人恐怕還得出現在正式場合。在小說板的自由創作環境裡，網路創作者就像在客廳看電視一樣，輕鬆揮灑而不刻意雕琢文字。文字運用簡單只是網路創作者的習慣，不是因為他們的能力不足。

網路小說的文字應用更口語化也是必然，網路使用者表面上雖用文字溝通，但由於網路存在聊天文化，因此實際溝通的過程是將口中說出的話「翻譯」成文字。也由於無法面對面，無法傳送聲音，因此大量的表情符號便順勢而生。這些符號都是象形符號，望而生義，讓文字接收者可以由這些表情符號「看到」傳送文字者的表情，以更精確模擬出面對面說話時的真實情況。由於中文輸入常以拼音為主，中文同音字又多，選字的過程偶爾會選錯字，這是無心之失，不能以此斷定網路創作充斥錯字文化。事實上正由於中文同音字眾多的特性，網路使用者往往有意寫錯字，希望藉由諧音表達另一種機智幽默。比方「列祖列宗」寫成「劣祖劣宗」來表達揶揄；「不寒而慄」寫成「不含而立」即可簡單隱喻黃色笑話。這並不意味著網路使用者文字素養低落，相反地，他們正利用中文字的諧音特性表現另一形式的創作。當然也由於說話快、打字慢，有些網路使用者便想偷懶少打些鍵，例如前些年出現的「注音文」便是使用者偷懶的結果。在平面媒體大肆撻伐前，網路使用者即已互相約束，因為注音文妨礙文字意義的判讀，而迅速且精確的溝通一直是網路使用者的最高指導原則，因此注音文自然被網路淘汰。

網路出現的時間並不長，長遠的影響目前仍未知，但對網路使用者而言，網路確實改變他們的生活方式，也影響他們的思考模式。由於網路交流比一般交流更迅速，網路創作者年紀又輕，既像海綿有強大吸收力又像黏土極具可塑性，彼此間的學習與影響效應皆強。對網路文學而言，這些效應都在改變網路創作者的寫作習慣以及寫作姿勢，最終影響作品樣貌，這才是網路小說與平面小說的差異根源。

甚至在創作之初，網路創作者即與傳統文字工作者不同。如果問起早期網路創作者他在網路上創作的動機是什麼？他大概只能給出虛無縹緲的答案：抒發壓力、想寫寫看、寫著好玩等，因

為這些網路創作者的文字創作幾乎無創作動機，他們從未想過為文學獎、投稿、出版而寫長篇小說。BBS 的分板扮演著類似校園社團的角色，對小說有興趣便逛小說板、對棒球有興趣便逛棒球版，於是出沒在小說板的人，彼此間已有共同的興趣，結交成好友並不難。一直讀李白，寫詩時難免羞於下筆；一直讀莎士比亞，寫劇本時總是頗感壓力，但小說板上的氛圍總是輕鬆而自在，很多閱讀者便在這種氣氛下被「誘發」而創作。在小說板上，創作者不再高高在上，讀者按個鍵即可送出訊息與想法；創作者與讀者的界線模糊，在不同的作品中，角色可能對調。對很多網路創作者而言，創作過程的最大收穫未必是作品本身，而是過程中所結交的知心好友。

網路創作最明顯的特色就是作者與讀者共同參與的過程，與讀者之對話或者與讀者共同創作，是特色，但並非一定得滿足這特色才算網路小說。網路小說創作者深諳此道理，需獨處安靜時，便不再對話。興之所致，隨意抒發是網路創作的精神，至於用何種文體與何種結構，通常不在網路小說創作者的思考範圍，更遑論文字堆砌之技巧了。

#### 四、網路小說寫作之優勢與隱憂

網路為文學注入了某種生命力，網路小說創作者用簡單文字抒發真實情感，同時也會吸引具相同頻率心跳的人，彼此之間互相激盪碰撞，作品於焉產生。網路不存在編輯挑剔的眼光，也沒人質疑你的文字是否有文學價值。沒有退稿壓力，你只管寫，是否會有人看或是誰在看都不重要，小說開了頭卻沒寫完也不會有人責備你，當然不存在完稿壓力。網路提供一塊寬敞的空地，你可任意在上面跑、跳、倒著走，當然打太極拳練外丹功也行。網路小說創作者在創作過程中是自由的，任何人都可以選擇他喜歡的姿勢走完全程，途中可以獨自探索也可以結伴同行。網路是開放的，就像野生草原存在各種動物，有獵殺為生的獅子、獵豹等；有食草為生的羚羊、斑馬等，每種動物都有生存的空間與權利，沒有孰優孰劣，大家都一樣平等，也都應保有野生動物的野性，不應被商業利益所參養。網路敞開胸懷迎接文學，讓各式各樣的網路小說創作者都可在此施展拳腳，即使只是三腳貓功夫。網路不像平面媒體總是樹立某些典範，希望大家學習典範然後有朝一日成為另一種典範；網路上沒有典範，它只是讓你在自由寬容平等的環境中挖掘自己、找到自己，最終成為自己。

螢幕的另一端，可能跟你只隔一個巷口，但也可能隔了一座海洋。網路世界無遠弗屆，創作者之間在真實世界可能永遠無法碰面，但在網上彼此切磋琢磨卻很容易，這讓所有網路小說創作者的視野開闊，見識到與自己生活環境差異極大的另一種世界。創作者彼此之間容易激盪，而創作品的豐富多元性，往往肇因於此。

也正因網路的自由寬容，創作品的素質常是龍蛇雜處、良莠不齊，像是一面供塗鴉的牆，有美得令人心動的畫，也會有慘不忍睹的畫。在 BBS 連線小說板主導網路小說走向的時期，並非所有小說板皆連線，有的 BBS 站同時存在連線小說板與自己站內的小說板。更有藝文專業 BBS 站，

只以藝術、文學創作討論為主，每個創作者可依自己的喜好與當時的心情，選擇想駐足的地方。而每個停留的地方，都聚集相同心跳的人，知音不再難覓。如果你不想眼花撩亂，可挑這些清靜點的地方。網路展現的文學樣貌或許不專業，卻更具多面性。

網路從來不拒絕任何人，既沒拒絕過年紀稍長的人，也沒拒絕過專業的文字工作者，自由與寬容一直是網路創作的精神。網路鼓勵創作，但並不保證一定會誕生好作品。若只從作品角度看待網路，未免流於功利心態。就像社區或公園的籃球場，它存在的意義是讓所有人自由隨性在場上打球，玩得盡興。打球的人球技也許只有中學程度，也許具國手資格。我們該以這些籃球場的存在是否可以提升籃球水準或是否可誕生另一個喬丹的角度去衡量其價值嗎？

任何事物並無絕對的優與劣，網路給網路創作者自由與寬容，讓網路創作者可在不受束縛下展開創作旅程；但也會讓網路創作者養成懶惰、拙於思考、盲目追求流行的壞習慣，造成大量無意義的文字，也才有注音文的出現與灌水文化。網路創作者必須時時提醒自己，不要在網路的喧囂中迷失自己，也必須傾聽自己，不讓文字隨波逐流。另一方面，網路的便捷迅速，也讓網路創作者較難靜下心，心靈沉澱的時間並不長，而通常優秀的文字卻需要時間沉澱。面對創作旅程的陷阱，網路創作者應當小心腳下。

網路傳輸速度越來越快，使用型態也逐漸改變，但基本的自由平等寬容原則是不變的。在BLOG 興起且蔚為風潮後，網路創作者更應在這種新環境中維持自我。BLOG 讓許多早已成名的傳統作家也在上面寫東西，如果依以前平面媒體的定義，這些人也變成網路作家了，而他們的文章也突然變成網路文學了。網路小說是否需獨立討論是一件事；若要認真討論，則只從作品是否放在網路來判別顯然是行不通的。

雖然傳統作家也有BLOG，但他們在BLOG上的文字，在之前或是將來應該也會出現在書籍、報紙或雜誌專欄內。嚴格來說，這些文字並非他們受網路文化影響而誕生的文字，只是他們的文字上了網而已，網路並沒有改變其書寫風格。如果他們有天也能受網路自由不受限的文化影響，成爲一個單純的網路使用者而非一個已成名的人物，或許會有另一種風格的文字誕生。網路是平等的，知名人物的光環無法加在文字上頭，網路上只單純以文字是否精彩動人來換得共鳴，並沒有這些文字因爲是某知名人物寫的所以應該崇拜的道理。網路重視的是蛋的好壞，從來不管下蛋的雞長得是否俊俏。

目前的網路文學因爲發展時間太短而顯得膚淺，網路文學若想進步與成熟，除了需要時間外，也需要更多創作者參與，這當然包括早已成名的作家或是任何對文字有熱忱的人。別忘了，很多網路小說創作者的創作意識是被誘發出來的，之前他們可從未想過文字創作。從這個角度來說，BLOG 提供更舒適的環境讓更多領域的人上網也讓網路創作環境更便利，這些對網路小說寫作是有正面意義的。但當出版商業機制進入網路後，很多網路寫作的特色逐漸消失，這才是網路

小說最大的隱憂。這也造成網路小說的樣子越來越像平面的通俗小說或大眾小說，也因此才會有人定義出網路小說只是以網路為發表管道的小說，除此之外並無特色。當出版進入網路，網路小說創作者是否會為了名與利寫作？是否會迎合市場或出版社的需求而寫作？這些是所有網路小說創作者該深思的問題。

## 五、結論

網路小說的存在是客觀事實，但是它依然弱小，需要更多網路小說創作者默默耕耘。能納百川方為海，網路從未拒絕過任何人，尤其在 BLOG 興起後，誰都可輕易擁有自己的一片網路天地。有志或有興趣從事網路小說寫作的人，應記得網路是自由與寬容的世界，網路並無守門員，只有創作者內心的天平才是唯一的標準，因此如何將個人特色與內心感受真實傳達是網路小說寫作的原則。以出版利益為考量或僅以網路為行銷作品的手段，都應避免，否則作品只是一般小說而無網路小說的特點。在寫作過程中，亦應善加利用網路的優勢，即相關資料取得較傳統方式簡易且較完整、與讀者之互動交流亦較簡易與頻繁，如此在寫作過程中常會激盪出預期之外的靈感與火花；而在沒有完稿壓力下的寫作，寫作者更能展現自我的特色，亦能幫助作品更為完整且更有活力。但在利用網路的優勢之餘，也應避免網路文化帶來的負面影響，即灌水文化與大量無意義的文字，如此才不致使作品變為無病呻吟且小說結構鬆散、枝節雜亂無章。當寫作者深受網路文化影響，作品文字通常會更口語化、小說中對白也較多，這是網路小說的特點，是好或壞在於寫作者的分寸拿捏，或許作品不算成功，但寫作者可從自由無束縛的環境中得到寶貴的創作經驗，有利於之後的網路小說寫作。當打開電腦連上網，面對的就是一個自由遼闊的世界，這全新的天地為網路小說寫作將帶來更寬闊的視野，寫作者的創作心靈亦不再受到束縛而得到解放。網路小說的寫作面對的是追尋自我的過程，在過程中應避免因沿途的喧鬧而迷路，以及被出版社的商業利益招安而停下腳步。網路寫作雖然靠的是鍵盤輸入而非筆寫，但寫作用的是心與腦，筆或鍵盤只是工具而已。網路小說創作者唯有靜下心、用腦思考、放縱指尖，才能寫出好的網路小說。

註：此篇文章發表於第三屆「實用中文寫作策略」學術研討會。2007年6月2日。成功大學文學院。